

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 文件

鲁管审〔2020〕 1号

关于推荐第二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和组织申报第三十四届山东省 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各市行业协会，各有关企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11 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引导企业创新管理提质增效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6〕245 号），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部署要求，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的具体要求，总结推广企业管理创新经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推进管理创新，加快企业高质量发展，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将做好第二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

果的推荐工作并组织开展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申报、审定及推广工作。

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推广活动自 1990 年开展以来，已审定发布了 26 届共 3521 项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形成了国家级、地区和行业级、企业级的成果审定推广体系，对推动我国各类企业不断深化改革、加强管理、促进创新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工作由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负责组织，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山东省企业联合会，该项工作已经组织开展了三十三届。经过各级部门共同努力，总结推广了一大批在全省乃至全国有重大影响的管理创新成果，培养了一批优秀企业管理人才，有力地促进了全省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为推动全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了组织做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申报、审定及推广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重点

本届创新成果应当结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复工复产情况，突出以下重点：战略转型与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智能+”与数字化发展、复工复产与稳定劳动关系、国有企业改革与混合所有制发展、产业链协作与网络化整合、集团管控与组织变革、技术创新与技术改

造、精益管理与标准化建设、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一带一路”建设与国际化经营、人力资源管理与激励机制、绿色发展与社会责任管理等。

二、申报条件

1. 成果申报单位包括在我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各个行业、各种所有制、各种规模的企业。大型企业集团所属的分公司（或相同性质的生产企业）以及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也可作为创造单位申报。

2. 企业申报的成果，除“抗疫复产”经验外，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必须实施满一年以上。

3. 成果申报坚持企业自愿和地方、行业、中央驻鲁企业限额推荐，每个独立核算单位申报成果不能超过 3 项。

三、申报程序

（一）第二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成果内容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3），并按推荐报告书规定表式和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在 6 月 30 日前进行报送。每项成果需书面材料（推荐报告书和主报告）一式一份，同时以 U 盘形式将相应电子文本（word 格式）报送至山东省企业联合会。主报告和推荐报告书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材料在审定过程中直接淘汰。省评审委员会将优先推荐获得过省级一等的成果报送国家级。

（二）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1. 有意向申报的成果创造人员登录“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系统”

(<http://sdqlglzxb.mikecrm.com/0S2wvne>)，按照有关要求，在线提交申报材料，提交完成后将系统给出的编码填在纸质版《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表》（附件2），加盖企业和推荐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山东省企业联合会。

2. 申报工作自通知发出之日起至2020年7月15日截止，过期不再受理。主报告和申报表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材料在初审过程中直接淘汰。

3. 申报涉及到的《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表》、《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及奖励办法》和《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可到“山东省企业联合会”公众号（输入“管理创新”）或官方网址 <http://www.sd-ec.org.cn/> 下载。

四、公示和推广

（一）第二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分为一等、二等两个级别。对成果的创造单位和创造人，将在全国企业管理创新大会上颁发单位证书和个人证书。入围成果将由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公开出版发行并享有版权，择优推荐

给媒体、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等单位进行宣传推广和教学研究，及组织典型经验交流等。

（二）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分为一等、二等、三等三个级别。对成果的创造单位和创造人，将在山东省企业管理创新经验交流会上颁发证书。入围成果将由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定委员会公开出版发行并享有版权，择优推荐给媒体、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等单位进行宣传推广和教学研究，及组织典型经验交流等。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傅浩良、张祥

电 话：0531-88825798、17862923180

QQ 群：675891537

钉钉群：30828172

地 址：济南市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C 座 21 层 2133

附件 1:《第二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报告书》

2:《第三十四届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表》

3:《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

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

2020年4月3日
评审委员会